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M Group Limited

TOM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號碼：2383)

## 公佈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1)條而發出。

TOM 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已與中國郵政集團公司(為獨立第三者)簽訂一份獨家合作協議，據此，本集團及中國郵政集團公司將結成戰略合作伙伴，於中國大陸發展電子商務業務(「該項交易」)。

該項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 14 章所界定之本公司任何須予披露之交易。然而，董事會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該項交易足以或可能影響股份價格。

本公司之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TOM 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麥淑芬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楊國猛先生  
麥淑芬女士

非執行董事：  
陸法蘭先生(主席)  
張培薇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英潮先生  
胡紅玉女士

周胡慕芳女士  
葉德銓先生  
李王佩玲女士

沙正治先生

替任董事:

**Francis Meehan**先生

(陸法蘭先生、

張培薇女士、

周胡慕芳女士及

葉德銓先生

各自之替任董事)

\* 以供識別之用